

新北市政府各機關性別預算表①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或基金名稱	計畫項目 ②	計畫預期目標	預算數③ 112年度 (本年度)	工作內容	對促進性別平等 的影響及預計執行 成效	法定預算數		增減差異說明	性別平等業務類型															
						111年度 (上年度)	兩年增 減是否 超過 10%④		性別影響評估之方案計畫⑤					性別平等政策方針⑦								性別主流化工 具⑧	促進性別平等 相關法令⑨	其他促進性別 平等業務⑩
									112年度 (本年度)	性別影響評估預算配置調整情形				社會參與	就業、經濟與 福利	人口、婚姻與 家庭	教育、文化與 媒體	人身安全與環 境	健康、醫療與 照顧					
										評估年度 ⑥	調整後	調整後	差異數							差異項目說明				
一、單位預算部分						7,505,030			7,505,030	0	0	0	0	0	7,505,030	0	1,280	2,065,000	438,750	5,000,000	0	0	0	
新北市政府主管合計						7,505,030			7,505,030	0	0	0	0	0	7,505,030	0	1,280	2,065,000	438,750	5,000,000	0	0	0	
新店區公所						7,505,030			7,505,030	0	0	0	0	7,505,030	0	1,280	2,065,000	438,750	5,000,000	0	0	0		
	1. 女性主管 研習班差旅 費	積極培育女性 人才。	1,280	預計112年度女性主 管參與市府研習合計 9天，各1人，合計 1,280元。	積極培育女性人 才。	1,280			1,280					1,280		1,280								
	2. 模範父親 表揚	發揚傳統孝道 美德，以收移 風易俗之效。	125,000	1. 由轄內各里、機 關、學校、社區及社 團推薦，並由本所組 成評審委員會，選出 模範父親代表。 2. 除代表本區報府表 揚外，其餘人員由本 所定期辦理區級表揚 暨慶祝活動。	1. 增進市民性別 主流意識。 2. 強化性別平等 觀念。	125,000			125,000					125,000			125,000							
	3. 模範母親 表揚	發揚傳統孝道 美德，以收移 風易俗之效。	125,000	1. 由轄內各里、機 關、學校、社區及社 團推薦，並由本所組 成評審委員會，選出 模範母親代表。 2. 除代表本區報府表 揚外，其餘人員由本 所定期辦理區級表揚 暨慶祝活動。	1. 增進市民性別 主流意識。 2. 強化性別平等 觀念。	125,000			125,000					125,000			125,000							
	4. 新住民親 子活動及人 口政策	促進社會族群 和諧，提昇優 生保健	426,750	1. 定期辦理各項促進 新住民親子間講座與 活動。 2. 辦理各類人口政策 相關優生保健講座及 活動。	1. 減少社會族群 間之對立。 2. 提昇本國人口 品質。	426,750			426,750					426,750				426,750						
	5. 性別主流 化講座	增進同仁對性 別主流化之認 識。	12,000	辦理講座之講師鐘 點費。	增進同仁對性別 主流化之認識。	14,000	V	預計112年度減少 4小時講師鐘點費	12,000					12,000						12,000				
	6. 員工育嬰 留職停薪期 間僱用約僱 人員代理	俟有養育三足 歲以下需求之 同仁育嬰留職 停薪，工作上另 由機關僱用約 僱人員代理， 俾利安心養 育子女。	1,815,000	預計112年度有3位同 仁育嬰留職停薪。	俟有養育三足歲 以下需求之同仁 育嬰留職停薪， 工作上另由機關 僱用約僱人員代 理，俾利安心養 育子女。	836,538	V	預計112年度有3位同 仁育嬰留職停薪， 需3 (含5等(280)職代[[薪 資38,316*(12個月+年 終1.5)]]+[(健保機關 負擔3,144+勞退機關 負擔2,292)*12個 月]*3人=1,814,888	1,815,000					1,815,000			1,815,000							
	7. 新店區路 燈、人行陸 橋燈、隧道 燈維修及新 設工程	維護民眾夜間 通行安全	5,000,000	管理本區既有路燈、 人行陸橋燈、隧道燈 設施正常運作及新設 路燈工程。	1. 藉由人行路橋 燈、隧道燈、景 觀燈之維護，確 保民眾通行安全 ，避免發生交通 事故及治安問 題。 2. 針對照明不足 區域新設路燈， 並定期派員巡檢 轄內路等設施， 若有損壞立即修 復器更新。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承辦單位： 性別幕僚單位： 機關首長：

[附表說明]：
 ①本表請依A3格式填列。
 ②「計畫項目」欄，請填列與性別預算相關之名稱為宜。
 ③當計畫項目僅部分涉及促進性別平等時，則「預算數」欄位不宜將整筆計畫項目金額認為性別預算，應僅就有關部分予以認列，若預算書無明確金額者，仍請各機關核實估列；本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如尚在市議會審議中，則以預算案數填報，如已完成審議，則填報法定預算數。
 ④兩年預算增減差異超過10%者，即在本欄打勾註記，無則免填。
 ⑤凡計畫有性別影響評估者，則就其性別影響評估之計畫填列預算數。
 ⑥計畫有性別影響評估者，填報其性別影響評估之年度。
 ⑦「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分為6大方針，查填金額係為提報社會局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分工表辦理情形之預算，以實際需求經費填報。
 ⑧包括推動、發展及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性別意識培訓、性別影響評估、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預算、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工作項目經費，如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邀請專家學者參與之出席費或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經費。
 ⑨依據性別平等相關法令(如性別工作平等法、家庭暴力防治法等)所擬訂之計畫經費，如設置哺乳空間經費(依據公共場所哺乳育條例)、辦理宣導性騷擾防治經費(依據性騷擾防治法)或設置性別友善廁所(依據建築法第97條，有關建築規劃、設計、施工、構造、設備之建築技術規則，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並應落實建構兩性平權環境之政策)。
 ⑩非屬性別影響評估之方案計畫、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性別主流化工具及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法令計4類，但具有促進性別平等目的或效果者。